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数据表,包含营业收入、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等指标,对比本期、上期及上年同期数据。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表,列明各项损益项目及其金额,如资产处置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等。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三、股东信息

股东信息表,包括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前十名实际控制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情况表,包含股东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等信息。

前10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前十名实际控制人情况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情况表(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包含股东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前10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前十名实际控制人情况表(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情况表(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包含股东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前10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前十名实际控制人情况表(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情况表(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包含股东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前10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前十名实际控制人情况表(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情况表(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包含股东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前10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前十名实际控制人情况表(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情况表(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包含股东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前10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前十名实际控制人情况表(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情况表(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包含股东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前10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前十名实际控制人情况表(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情况表(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包含股东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10月2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款项合计人民币469,556,343.17元,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总额为5,187,028.30元(不含增值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预先投入及发行费用使用情况出具了《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浙E10633号)。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466,555.63万元外,公司于2025年11月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518.70万元,合计置换募集资金467,474.34万元。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66,555.63万元用于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18.70万元用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1,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使用审核情况表,包含募集资金使用审核情况表。

募集资金使用审核情况表,包含募集资金使用审核情况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的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包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扣除发行费用后超募资金余额为3,042.46万元,其中人民币1,000.00万元用于现金管理。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九)其他说明: 不适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披露情况,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募集资金管理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披露情况均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禾元生物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禾元生物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真实性。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包含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包含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包含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包含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包含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包含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包含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包含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的业务情况及公司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中对应的经营范围条款。具体经营范围修订内容如下: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修订章程等相关事宜,并提请市场监管管理部门备案或变更,以及对本次变更事项,修订《公司章程》相关事宜进行必要的修改。相关事项最终以市场监管管理部门的登记备案为准。

特此公告。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468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4515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99,456,347.24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69,031,770.6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30,424,576.56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0月20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0月20日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浙E10627号)。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468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4515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99,456,347.24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69,031,770.6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30,424,576.56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0月20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0月20日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浙E10627号)。

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1,767,208,043.9元中包含已购买且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余额1,614,026,735.17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与保荐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汉阳支行、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北湖支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包含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注: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账号:1270951131066)、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账号:52100001012010068814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武汉江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固定资产投资、日常生产经营需要,2026年度拟向合作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6亿元(含)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固定资产贷款等中长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支付、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以实际审批为准)。

本次申请的授信额度并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在实际使用过程中,公司将遵循审慎原则,依据实际经营需求,并结合财务风险防控与融资成本等因素,合理确定授信的具体使用额度及用途。在授信期限与可用额度范围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与银行签署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固定资产投资、日常生产经营需要,2026年度拟向合作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6亿元(含)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固定资产贷款等中长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支付、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以实际审批为准)。